**附件1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一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淀粉及淀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。

二、速冻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速冻食品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三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方便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四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10781.2-2006《清香型白酒》、GB/T 10781.1-2021 《白酒质量要求 第1部分：浓香型白酒》、GB/T 10781.3-2006《米香型白酒》、GB/T 20822-2007《固液法白酒》、Q/YCL 0004S-2019《配制酒》、标签标示值 、GB/T 13662-2018 《黄酒》、GB/T 20821-2007《液态法白酒》 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酒类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(以HCN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、总酯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总酸(以乙酸计)、乙酸乙酯、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五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Q/JSH 0011S-2020《挂面》 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铬(以Cr计)、镉(以Cd计)、玉米赤霉烯酮、黄曲霉毒素B1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1. 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肉制品抽检项目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沙门氏菌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七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 号 全国食品安全整顿工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五批）》的通知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、国 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 告 2012 年第 10 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餐饮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铬(以Cr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可待因、吗啡、那可丁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罂粟碱。

八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Q/LLH 0017S-2022《食用植物调和油》、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1535-2017 《大豆油》、GB/T 1536-2004 《菜籽油》、GB/T 8233-2018 《芝麻油》、SB/T 10292-1998《食用调和油》、GB/T 8235-2019《亚麻籽油》、Q/02A3211S-2021《大豆油（豆油）》、Q/BBAH0025S-2020《玉米油》、Q/LLH0014S-2022《玉米油（玉米胚芽油）》 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极性组分。

九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豆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十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十一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/T 18187-2000《酿造食醋》、Q/LMK0003S-2020《花椒油（麻椒油）》、标签标示值 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不挥发酸(以乳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过氧化值、菌落总数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酸值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总酸(以乙酸计)。

十二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929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、GB/T 31325-2014《植物蛋白饮料 核桃露(乳)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Q/HBYY 0002S-2019《核桃杏仁露(乳)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亚硝酸盐（以NO2-计）、余氯(游离氯)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